

遂宁市安居经开区产教园区项目室内空气 检测报价邀请函

各空气质量检测单位：

我公司即将启动遂宁市安居经开区产教园区项目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工作，现诚邀各单位进行报价，工程概况、具体要求及报价表格式如下：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遂宁市安居区安居大道东段，项目建设教学楼、住宿楼及其他相关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等，总占地面积约200亩，总建筑面积约6.3万平方米。另配备其他相关设施设备。

二、资质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省外企业已办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
- 6、2020年以来未因工作质量等问题受到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市场禁入。

7、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证书（检测类别包含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检测类）和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CMA），《计量认证证书附表》中甲醛、氨、苯、TVOC、氡等须具备《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 和《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相关检测能力。

8、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比选申请。

9、不为本项目的代建人、不为本项目提供比选代理服务的、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不为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无相互控股或参股的、与本项目的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无相互任职或工作的、未被责令停业的、未被暂停或取消比选申请资格的、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的、在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选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0、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服务内容

1. 检测范围：拟对遂宁市安居经开区产教园区项目校内男生、女生宿舍、实训楼、综合楼及食堂等室内新建、家具购置、配套移交等项目开展室内空气质量检测。

2. 检测数量：详见设计图。

3. 检测内容：单个检测点的标准检测内容包含（检测范围须覆盖氨、甲醛、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氡）。

四、技术标准与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应具备《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 的检测资质能力，检测实施过程中应按《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 及国家、地方现行有关规范提供服务。

2. 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供应商检测范围内调整计划受检项目的权力，成交供应商不得拒绝，且需在采购人要求的响应时间内及时完成采购人要求的受检项目的检测。委托的受检项目数量、检测数量及委托总金额需按实结算确定，且不超项目采购预算。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相关风险响应时间、检测人员及设备要求。

3. 本采购项目包含的受检项目见检测范围，采购人就成交供应商服务响应时间、技术人员、检测设备等做出以下要求：

（1）服务响应时间

成交供应商须在采购人下达抽检指令并提供抽检项目基本情况后 24 小时内提交检测方案，检测方案经采购人确

定后不超过 24 个小时内到达受检项目现场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 开展检测工作，并在检测工作完成后 10 日内提交检测报告。

（2）技术人员要求

成交供应商须投入足够的检测人员，已满足同时同步实施至少 10 个检测点检测服务的要求，检测人员必须经过必要的与其承担任务相适应的教育、培训、并有相应的技术知识和经验。

（3）检测设备要求

成交供应商自有/租赁的检测仪器的种类和数量根据工作的需要进行配置，检测仪器设备必须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并在检定/校准有效期满后应进行检定/校准。各计量检测仪器设备都必须严格要求有明显的标志。成交供应商自有/租赁的车辆根据工作的需要进行配置，车辆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齐全。

4. 检测报告要求

（1）成交供应商在检验检测完成后，应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的要求出具检验检测成果报告一式四份。成交供应商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必须符合国家规范要求，并对其检测结果和结论的真实性、正确性负法律责任。检测报告各类印章齐全，检验检测人、审核人、授权人均应签字，否则报告无效。

(2) 所出具的检测报告必须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 GB50325-2020 标准。

5. 服务管理要求

(1) 服务期内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服务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服务期内，如成交供应商有提供虚假检测报告或其它违法、违规、违约行为，并造成不良后果、较大损失的，承担相关责任，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 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检测任务转包、分包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采购人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3) 检测回避制度：成交供应商不得与受检项目相关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以及各区、建设单位就受检项目自行实施的室内环境检测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如存在上述情况，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采购人抽检通知的 4 个小时内主动提出回避。

(4) 在现场检测过程中应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因检测人员不遵守相关规章制度而导致自身、采购人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

(5) 采购人(或其他单位)对检测结论有异议的，可由双方共同认可的检测机构复检。复检结论与原检测结论相同，由采购人(或其他单位)支付复检费用；反之，则由中标

人承担复检费用。

(6) 供应商应对试验工作的质量负责。

五、报价要求及其他

1、请供应商进行自主竞争性报价（附报价表），检测单价包括人工费（含节假日加班费）、设备使用费、设备进出场费、检测试验费、报告编写费、各项管理费及所有因工程质量检测应交纳的政府规费、利润、税金等一切与完成本项目相关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是对完成工作的全部偿付。成交供应商不得就报价以外的费用另外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参与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不予开标。

2、本项目单个检测点的检测服务费含税最高限价 280 元/点位（含 6% 增值税），检测服务费不含税最高限价 264.15 元/点位，具体点位数以实际结算为准。凡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均视为无效投标。

3、满足资质要求的供应商中不含税报价最低中选（若出现两家及以上单位报价相同则采取抽乒乓球方式确定中选单位，抽取方式：（1）在密闭箱内放入与参与抽取的比选申请人相同数量的乒乓球，且乒乓球按自然数的顺序编号。（2）由参与抽取的比选申请人，按签到顺序在密闭箱中抓取号球，由抽到号球 1 的单位中选）。

4、检测服务费支付方式：出具正式的室内空气检测报告且通过主管部门验收后三个月内一次性付清。

5、本工程检测时间：自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10日内完成室内空气检测报告。

5、请愿意参加本次报价的单位于2023年8月11日下午3:30前将加盖企业鲜章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报价表、法人代表身份证明（适用于法人代表亲自报价）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适用于委托代理人报价）密封并现场递交至我公司，未现场递交或逾期递交视为自动放弃。我公司将于2023年8月11日下午3:30在我公司四楼会议室统一拆封所有报价资料，报价单位必须到场参与监督。报价资料递交地址：遂宁市安居区安东大道现代装备制造产业园办公楼4楼401招标计价部，联系人：张先生，联系电话：0825-8538155。

遂宁宸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1日



遂宁市安居经开区产教园区项目室内空气检测报价表

报价时间：2023 年 月 日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资质等级要求	不含税投标报价 (元/点)	含税投标报价 (元/点)
1	遂宁市安居经开区产教园区项目	建设教学楼、住宿楼及其他相关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等，总占地面积约 200 亩，总建筑面积约 6.3 万平方米。另配备其他相关设施设备等。	详见招标文件		

报价单位：（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遂宁市安居经开区产教园区项目室内空气检测单位公开比选开标记录表

比选时间：2023 年 月 日

序号	比选申请人	是否通过 资格预审	比选申请人报价	是否中标	备注
1					
2					
3					
4					

业主单位

开标人员：

招标部门分

管领导：

宸泰公司法定

代表人：

宸安集团公司

主要领导：

遂宁市安居经开区产教园区项目室内空气检测单位公开比选签到表

序号	参选单位	参选单位代表人	签到时间	联系方式
1				
2				
3				
4				